证券代码：000777　　证券简称：中核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#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马瀛先生

6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公司会议室

7.会议的出席情况：

（1）现场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106,089,87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6695%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12 人，代表股份 2,623,53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843%。

（3）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（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情况

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312 人，代表股份 2,623,53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6843%。

（4）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表决分类 | 同意 | | 反对 | | 弃权 | | 回避 | | 表决结果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|
| 1.00 | 关于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 | 总表决情况 | 108,448,115 | 99.7560 | 210,700 | 0.1938 | 54,600 | 0.0502 | 0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2,358,236 | 89.8877 | 210,700 | 8.0311 | 54,600 | 2.0812 | 0 | 0 | |
| 2.00 | 关于《变更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》的议案 | 总表决情况 | 108,456,115 | 99.7633 | 201,800 | 0.1856 | 55,500 | 0.05105 | 0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2,366,236 | 90.1926 | 201,800 | 7.6919 | 55,500 | 2.1155 | 0 | 0 | |

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2.律师姓名：刘伟、戴予希

3.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.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.北京大成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**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事会**

**2026 年 11 月 16 日**